

证券代码：600275

证券简称：ST 昌鱼

公告编号：2020-014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

● 公司核查发现的重大事项：

经自查并与控股股东北京华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口头沟通，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重大风险提示：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拟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网址：sf.taobao.com)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北京华普集团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 88479418 股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还涉及当事人异议、竞拍缴款、股权变更等相关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2020 年 8 月 5 日，8 月 6 日，8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电话与发函的方式问询了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一季度公司生产经营受疫情影响较大，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已基本恢复到正常状态，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秩序一切正常；公司所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公司近期没有签署或磋商洽谈重大合同。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口头核实，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拟于2020年8月17日10时至2020年8月1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网址：sf.taobao.com)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北京华普集团产业有限公司持有的88479418股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上述拍卖事项，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7月17日和2020年7月28日进行了披露和补充披露，请投资者参阅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号和2020-012号）。

2020年8月7日，公司就股价异动和拍卖事项向华普集团进行了口头沟通，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回复声明如下：

1、截至收到公司7月16日《问询函》之前，华普集团对所持88,479,418股上市公司股票将被司法拍卖并不知情。2、此次司法拍卖的依据是华普集团与债权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该案已在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进入执行程序。3、在法院拍卖公告发布之前，华普集团没有收到拟拍卖

持有部分上市公司股票相关的法律文书及任何通知。4、贵公司股价近期波动较大，我公司对此不知情，亦无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5、鉴于相关拍卖程序存在明显瑕疵，经向律师咨询，我公司将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冻结、拍卖上市公司国有股和社会法人股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01]2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委托评估、拍卖和变卖工作的若干规定》（法释[2009]16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法释〔2016〕18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相关进展将及时告知贵公司。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5日、8月6日、8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近几年主营业务效益不高，经常性业务持续亏损，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目前虽然正在努力提升业绩、积极进行转型升级，但主营业务收入仍然较低，持续经营能力尚未得到根本改变，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5,671,4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7%，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其中质押8000万股。

2、根据查询到的拍卖公告显示，本次拍卖的股份合计为88,479,418股股份，占华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83.73%，占公司总股本的17.39%。

3、上述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还涉及当事人异议、竞拍缴款、股权变更等相关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